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24

部门名称：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负责全市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起草全市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政府规章草案，制定有关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外商投资企业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组织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授权对经营者实施集中、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违法行为进行调查。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全市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

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全市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6. 负责全市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市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市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 负责全市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承担市级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承担省局委托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工作。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8. 负责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9.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制定全市食品安全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健全地方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和跨部门协调联动机制。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全市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和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秦皇岛市食

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参与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按职责分工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组织指导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

11. 负责药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许可备案工作。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的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宣传、教育培训。推进诚信体系建设。负责指导县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工作。推动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管信息化建设。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不良反应监测。

12. 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3. 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标准化工作。依法承担组织制定市级地方标准，承担市级地方标准的立项、编号、批准发布工作。宣传贯彻强制性、推荐性国家标准和行业、地方标准。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组织开展标准化国际、区域合作和参与制定、采用国际标准工作。

14. 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检验检测工作。推进全市检验检测机构整合和改革工作，规范检验检测市场，推动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5. 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协调全市认证认可工作。组织贯彻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16. 负责推进全市知识产权管理工作。拟订加强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的重大政策和发展规划。拟订和实施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的政策和制度。组织实施原产地地理标志统一认定制度。

17. 负责保护知识产权。贯彻落实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知识产权的法律法规。组织起草相关政府规章草案及政策并监督实施。按照国家和省知识产权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

和纠纷调处，指导各县区开展相关工作。

18. 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落实知识产权运用和规范交易的政策，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规范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工作。制定实施知识产权中介服务发展与监管的政策措施。

19. 负责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便企利民、互联互通的全市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推动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指导辖区专利信息服务工作。

20. 负责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负责协调处理涉外知识产权事宜。

21. 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各科室落实各自分管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22.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3	秦皇岛市山海关经济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4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5	秦皇岛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6	秦皇岛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北戴河新区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7	秦皇岛市食品药品检验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障
8	秦皇岛市食品化妆品稽查支队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障
9	秦皇岛市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障
10	秦皇岛市计量测试研究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障
11	秦皇岛市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障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313.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1,059.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0.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421.6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42.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49.7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15.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934.8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966.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0.0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69.5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37.34
	30			61	
总计	31	14,104.34	总计	62	14,104.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1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934.83	13,513.21					421.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27.53	10,605.91					421.6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027.53	10,605.91					421.62
2013801	行政运行	5,984.68	5,856.64					128.04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7.68	237.68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536.34	482.63					53.71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20.35	220.35					
2013810	质量基础	697.55	697.53					0.02
2013812	药品事务	268.31	268.31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54.93	28.93					26.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526.99	430.99					96.00
2013850	事业运行	2,308.91	2,308.91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91.79	73.94					117.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2.48	1,342.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1.17	1,191.1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1.85	351.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3.48	123.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5.84	715.84					
20808	抚恤	151.31	151.31					
2080801	死亡抚恤	141.53	141.5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9.78	9.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9.76	849.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9.76	849.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4.02	604.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5.74	245.7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0	2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5.06	515.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5.06	515.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5.06	515.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966.99	10,828.88	3,138.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59.68	8,269.64	2,790.0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059.68	8,269.64	2,790.05			
2013801	行政运行	6,000.96	5,960.27	40.69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9.39		239.39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521.86	0.46	521.4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20.35		220.35			
2013810	质量基础	697.53		697.53			
2013812	药品事务	274.68		274.68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51.24		51.24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512.11		512.11			
2013850	事业运行	2,308.91	2,308.91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2.65		232.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2.48	1,198.84	143.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1.17	1,189.06	2.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1.85	351.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3.48	123.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5.84	713.73	2.11			
20808	抚恤	151.31	9.78	141.53			
2080801	死亡抚恤	141.53		141.5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9.78	9.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9.76	846.91	2.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9.76	846.91	2.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4.02	601.17	2.8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5.74	245.7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0		2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5.06	513.48	1.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5.06	513.48	1.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5.06	513.48	1.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313.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638.91	10,638.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42.48	1,342.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49.76	849.7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00.00		2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5.06	515.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513.2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546.21	13,346.21	2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3.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3.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546.21	总计	64	13,546.21	13,346.21	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1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346.21	10,684.09	2,662.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38.91	8,124.86	2,514.0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638.91	8,124.86	2,514.05
2013801	行政运行	5,856.64	5,815.95	40.69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9.39		239.39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495.03		495.03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20.35		220.35
2013810	质量基础	697.53		697.53
2013812	药品事务	274.68		274.68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38.41		38.41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34.03		434.03
2013850	事业运行	2,308.91	2,308.91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3.94		73.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2.48	1,198.84	143.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1.17	1,189.06	2.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1.85	351.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3.48	123.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5.84	713.73	2.11
20808	抚恤	151.31	9.78	141.53
2080801	死亡抚恤	141.53		141.5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9.78	9.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9.76	846.91	2.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9.76	846.91	2.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4.02	601.17	2.8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5.74	245.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5.06	513.48	1.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5.06	513.48	1.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5.06	513.48	1.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093.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9.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71.40	30201	办公费	63.0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92.29	30202	印刷费	7.1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55.18	30203	咨询费	4.40	310	资本性支出	3.3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15.81	30205	水费	6.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6.54	30206	电费	65.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84.6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5.39	30208	取暖费	54.9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3.39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96	30211	差旅费	24.3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2.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7.3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7.87	30214	租赁费	8.7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7.96	30215	会议费	1.5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86	30216	培训费	15.9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27.54	30217	公务接待费	4.4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5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6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9.7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4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9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4.4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163.38	30229	福利费	48.7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88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2.5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79			
	人员经费合计	9,701.67		公用经费合计				982.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1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9.15		111.22		111.22	7.93	88.35		83.88		83.88	4.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0.00	200.00		2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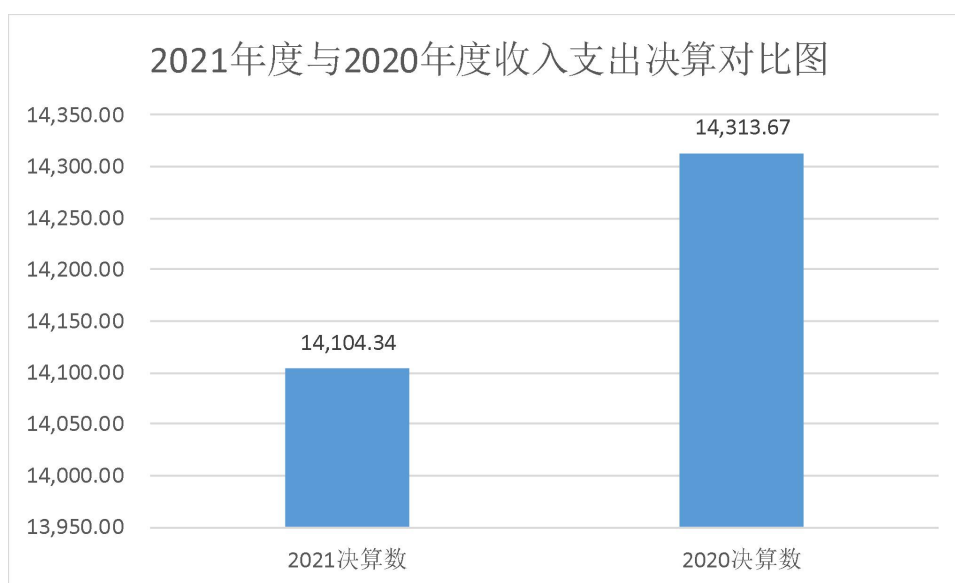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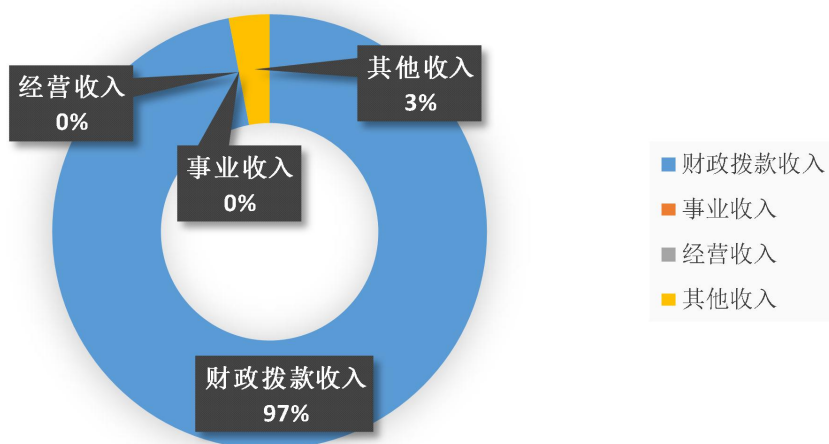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4104.34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09.33 万元，降低 1.5%，主要原因是执行财政一般性支出压减政策，在完成部门全年工作目标的前提下，合理降低一般性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3934.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513.21 万元，占 97.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421.62 万元，占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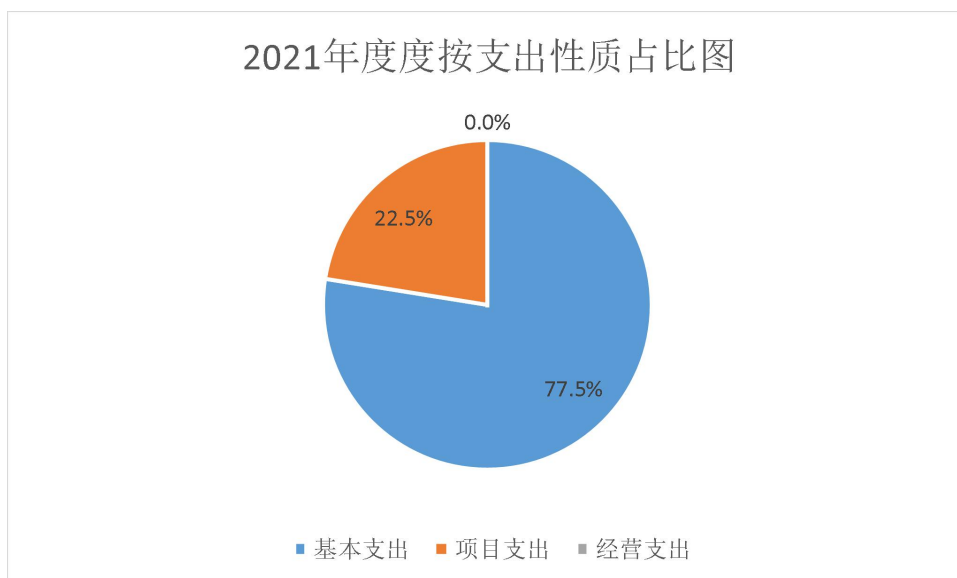
2021年度收入类型占比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3966.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28.88 万元，占 77.5%；项目支出 3138.11 万元，占 22.5%；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

2021年度按支出性质占比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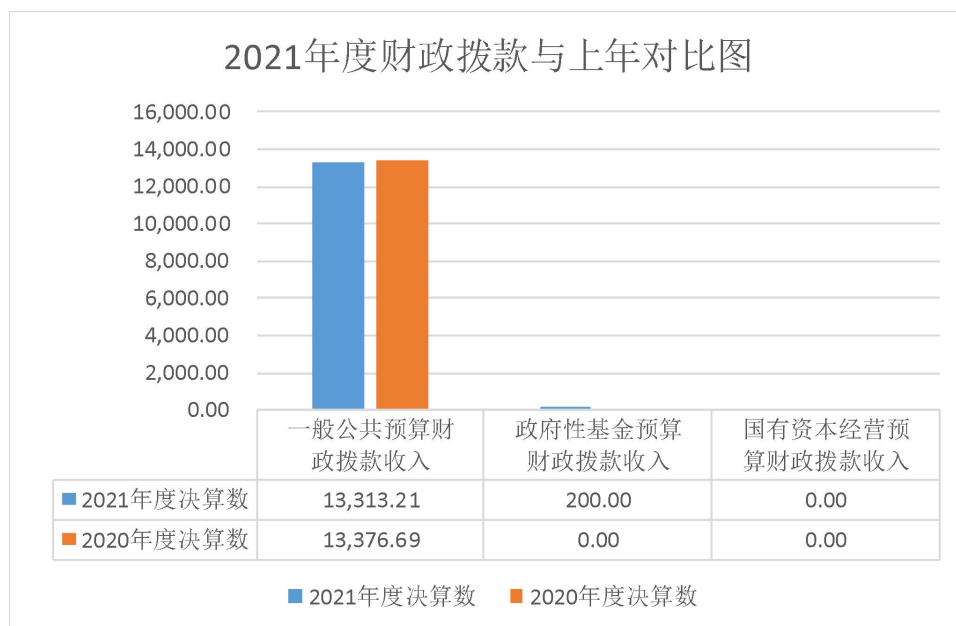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513.21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136.52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是新招录人员致使追加人员经费、去世人员抚恤金较上年度增加及以前年度城建工程欠款项目增加;本年支出 13546.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3.72 万元,增长 2.1%,主要原因是新招录人员致使新追加的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去世人员抚恤金支出增加及以前年度城建工程欠款项目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313.21 万元,比上年减少 63.48 万元,降低 0.5%;主要原因是执行一般性支出压减政策,财政拨款收入相应减少;本年支出 13346.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88.96 万元,增长 0.7%,主要原因是新追加的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及去世人员抚恤金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0.00 万元,增长 20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以前年度城建工程欠款经费项目;本年支出 20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4.76 万元,增长 3716.79%,主要原因是年中以前年度城建工程欠款项目支出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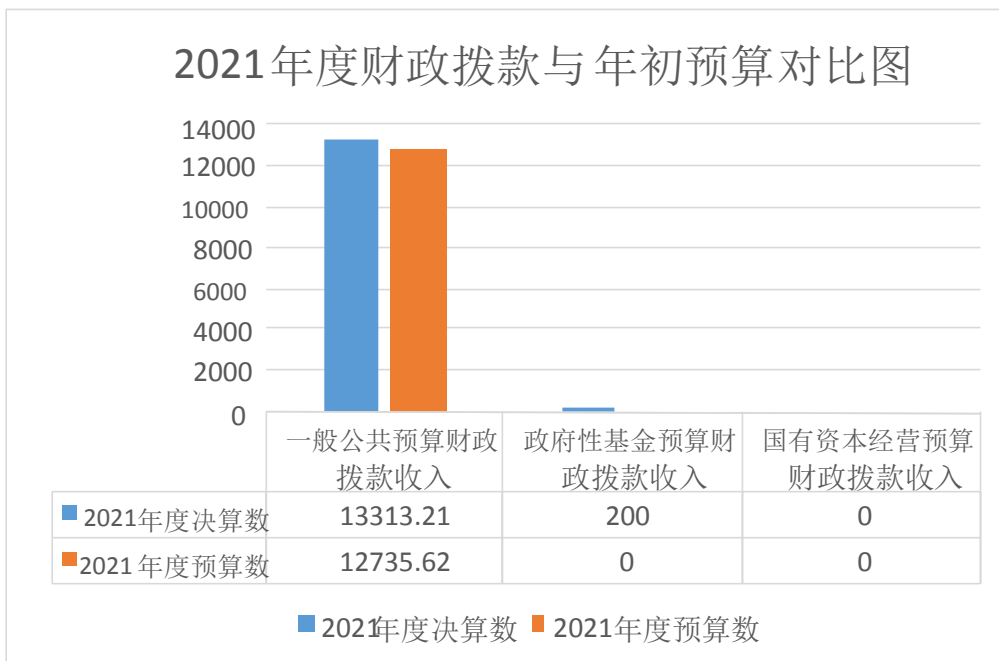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513.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1%，比年初预算增加 777.5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年中追加预算项目，如追加人员经费、一次性抚恤金、上年度结余结转资金、城建工程欠款等；本年支出 13546.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4%，比年初预算增加 810.5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年中追加预算项目，如追加人员经费、一次性抚恤金、上年度结余结转资金、城建工程欠款等。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4.5%，比年初预算增加 577.59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有年中追加预算项目，如追加人员经费、一次性抚恤金、上年度结余结转资金等；本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4.8%，比年初预算增加 610.59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有年中追加预算项目，如追加人员经费、一次性抚恤金、上年度结余结转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00.00 万元，主要是城建工程欠款；本年支出 20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00.00 万元，主要是城建工程欠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546.2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638.91 万元，占 78.5%，主要用于人员和日常公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42.48 万元，占 9.9%，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一次性抚恤金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849.76 万元，占 6.3%，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200.00 万元，占 1.5%，主要用于城建工程欠款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515.06 万元，

占 3.8%，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684.0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701.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982.4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19.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2%，较预算减少 30.80 万元，降低 25.9%，主要是认真规范和健全了公务用车和公务接待的相关制度，执行“三公”经费压减政策；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20.72 万元，增长 30.6%，主要是各单位公车老化程度较高，致使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4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

(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11.22 万元,支出决算 83.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4%。较预算减少 27.34 万元,降低 24.6%,主要是认真规范和健全了公务用车相关制度,执行“三公”经费压减政策;较上年增加 22.58 万元,增长 36.8%,主要是各单位公车老化程度较高,致使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3.88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64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7.34 万元,降低 24.6%,主要是认真规范和健全了公务用车相关制度,执行“三公”经费压减政策;较上年增加 22.58 万元,增长 36.8%,主要是各单位公车老化程度较高,致使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7.93 万元,支出决算 4.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2%。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44 批次、442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3.47 万元,降低 43.7%,主要是认真规范和健全了公务接待相关制度,执行“三公”经费压减政策;较上年减少 1.86

万元，降低 29.4%，主要是认真规范和健全了公务接待相关制度，执行“三公”经费压减政策。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67 个，共涉及资金 3296.6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城建工程欠款（食品药品检测中心配套设施项目）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部门“市电梯应急救援指挥中心经费”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设定的三级绩效指标共 13 个，自评得分均为满分。通过对绩效评价的分析，总体上看，我单位对于该项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比较清晰准确，也比较全面完整、科学，基本能够做到量化考核。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市电梯应急救援指挥中心经费”“市场监管（双随机抽查、打击传销、信息化建设等）”“计量检验检测经费”“质量检验及管理经费”“北戴河新区质监局监督管理经费”等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市电梯应急救援指挥中心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电梯应急救援指挥中心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

行数为 79.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电梯应急救援应急指挥中心服务水平得到有效提升，保障了全市范围内电梯乘客生命财产安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市电梯应急救援指挥中心经费					
	主管部门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80	80	79.94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80	79.94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加大监管力度，逐步提升电梯应急救援应急指挥中心服务水平		电梯应急救援应急指挥中心服务水平得到有效提升，保障了全市范围内电梯乘客生命财产安全。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覆盖设备台数	≥1.5 万台	17769 台	5	5
			平台正常运行对接率	≥95%	100%	5	5
			组织应急演练场次	≥1 场	1 场	5	5
			组织宣传活动场次	≥1 场	1 次	5	5
			救援车辆养护台数	2 台	2 台	5	5
		质量指标	应急电话接听率	≥95%	100%	5	5
			应急电话接听及时率	≥90%	100%	5	5
			救援调度率	≥95%	100%	5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2 月 31 日前	12 月 31 日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80 万元	79.94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电梯安全运行	不断保障	不断保障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不断促进	不断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率	<10%	0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共计 100 分)							100
评价等级 (优: 90 (含) -100 分; 良: 80 (含) -90 分; 中 60 (含) -80 分; 差: 60 分以下)							优

(2) 市场监管（双随机抽查、打击传销、信息化建设等）

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场监管（双随机抽查、打击传销、信息化建设等）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8.19 万元，执行数为 218.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大了市场监管力度，提高流通领域商品检测的合格率，有效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创建和谐市场环境，为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双随机抽查、打击传销、信息化建设等）					
	主管部门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355	218.19	218.19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5	218.19	218.19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加大市场监管力度，提高流通领域商品检测的合格率，有效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创建和谐市场环境，为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提高流通领域商品检测的合格率，有效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创建和谐市场环境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监测频道数（实时监测媒体广告）	8 个媒体频道	8	2	2
			产品质量抽检批次	≥100 批次	184 批次	2	2
			网络市场主体用户信息筛查数量	≥5000 条	9222 条	2	2
			双随机抽查户数	≥100 户	148 户	2	2
			流通领域重点消费品抽查批次	≥100 批次	111 批次	2	2
			食品生产企业飞行检查户数	≥10 家	32 家	2	2
			食品（含保健食品）抽检批次	≥1500 批次	2278 批次	2	2
			不合格食品依法处置工作完成率	≥90%	100%	2	2
			打击传销宣传活动数量	至少 1 次	1 次	2	2

		质量指标	检验检测机构专项监督抽查户数	≥16家	33家	2	2	
			管理体系认证获证组织抽查户数	≥8家	36家	2	2	
			“5.20世界计量日”活动借助媒体数量	4种	4种	2	2	
			质量月活动场次	≥3场	4场	2	2	
			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数量	1场	1场	2	2	
			成品油抽检批次	≤150批次	146批次	2	2	
			散煤抽检批次	≤20批次	4批次	2	2	
			收集户外广告数量	≥3万条	359609条	2	2	
			户外广告数据分析率	100%	100%	2	2	
			网络市场主体信息核查率	100%	100%	2	2	
			抽检违法处置率	100%	100%	2	2	
			宣传等各项活动完成率	100%	100%	2	2	
			抽查获证组织发现问题处置率	≥95%	100%	2	2	
			抽查检验检测机构发现问题处置率	≥95%	100%	2	2	
			提升公众对传销危害性的认知度	98%以上	98.20%	2	2	
		食品合格率	≥95%	97.32%	2	2		
		消费品抽查覆盖率	100%	100%	2	2		
		双随机抽查完成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双随机抽查完成时间	10月底之前	10月31日	2	2	
			全年工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初	2	2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预算数	218.19万元	2	2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流通领域的产品质量	进一步保障	进一步保障	2	2
				通过对全市范围内网络市场主体用户筛查,减少网络交易违法行为,网络市场主体用户筛查核查率	100%	100%	2	2
				促进媒体广告业合法发展	进一步促进	进一步促进	2	2
				广告违法率	<1%	0.04%	2	2
				提升企业和群众计量法规意识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2	2
				提高企业质量管理水平	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2	2
				促进打击传销体系建设	进一步促进	进一步促进	2	2

		保障全市食品安全	无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发生	无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发生	2	2
		提高流通领域重点消费品质量安全	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2	2
		双随机抽查发现问题率	≥20%	23.65%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消费者权益	持续保护	持续保护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反馈意见对市场监管工作满意度	>=85%	90.16%	10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共计 100 分）						100
评价等级（优：90（含）-100 分；良：80（含）-90 分；中 60（含）-80 分；差：60 分以下）						优

（3）计量检验检测经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计量检验检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30 万元，执行数为 32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依据检定规程开展检定工作，按照检定周期对标准器进行送检，保证检定工作准确性。严格按照检定时限规定完成检定校准工作。通过材料费、维修费等各项费用的支出保障。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计量检验检测经费						
	主管部门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秦皇岛市计量测试研究所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330		327.2965		327.2965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0		327.2965		327.2965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辖区内计量器具的检定，保障在用计量器具的量值的准确可靠；通过计量标准器的溯源检定，确保辖区内计量标准装置准确可靠；通过购置标准装置，完善计量基础工作，为计量管理和行政执法提供技术支撑			依据检定规程开展检定工作，按照检定周期对标准器进行送检，保证检定工作准确性。严格按照检定时限规定完成检定校准工作。通过材料费、维修费等各项费用的支出保障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4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检定校准计量器具数量		≥90000 台件	≥90000 台件	10	10
			计量标准器的溯源检定数量		≥900 台件	≥900 台件	5	5
		购置标准装置数量		4 件	4 件	5	5	

	质量指标	检测依据合法性占比	100%	100%	5	5	
		溯源检定计量器具合格率	90%	90%	5	5	
		购置标准装置的标准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检定时效性	15 个工作日	15 个工作日	5	5
			溯源检定及购置的时间	年度内	年度内	5	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不超预算数	不超预算数	5	5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送检的计量器具检出比率	100%	100%	10	10
			计量标准装置的保存维护	98%	98%	10	10
			提供检定工作效率	10%	1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计量器具准确使用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5	5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5%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共计 100 分)						100
评价等级 (优: 90 (含) -100 分; 良: 80 (含) -90 分; 中 60 (含) -80 分; 差: 60 分以下)						优	

(4) 质量检验及管理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质量检验及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5.45 万元，执行数为 115.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通过对重点工业产品的检验，提升全市工业产品质量，未发现问题。

2021年度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盖章秦皇岛市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所)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质量检验及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秦皇岛市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所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175		115.45		115.45	1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75		115.45		115.45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指标 1 产品检验批次		≥1200 批次	1380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抽查、委托检验产品报告合格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单一产品检验完成时限		15 个工作日 (特殊产品除外)	全部完成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支出		≤预算数	未超预算	10	8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抽检结果上报率		100%	100%	15	15	
		指标 1 提升企业质量意识		进一步提升	全部完成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9%	100%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项目完成且执行数控制在年度预算规模之内, 得10分; 项目尚未完成, 预算执行率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得7分, 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得5分, 小于60%不得分。		100%	100%	10	10
	总分 (共计100分)							100
评价等级 (优: 90 (含) -100分; 良: 80 (含) -90分; 中60 (含) -80分; 差: 60分以下)							优	
五、存在问题	由于疫情影响, 大环境不景气, 调整预算数未达到年初预算数, 我所会优化项目设立, 调整项目、资金应用等方面, 使项目资金更							

(5) 北戴河新区质监局监督管理经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北戴河新区质监局监督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11.93万元，完成预算的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特种设备日常监督检查，确保辖区内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抓好标准计量质量认证、认可，保证了质量安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北戴河新区质监局监督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秦皇岛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北戴河新区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13	12		11.93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	12		11.93	9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 抓好特种设备日常监督检查，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2 抓好标准计量质量认证、认可，保证质量安全。		通过特种设备日常监督检查，确保辖区内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抓好标准计量质量认证、认可，保证了质量安全。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户数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62户	已完成62户检查	10	10
			印制宣传册户数	印制宣传册10000册	10000册	10	10
		质量指标	宣传册发放比率	已发放的宣传册数量占查办违法企业数量的比率	95%	10	10
			违法企业处理率	处理违法企业的数量占查办违法企业数量的比率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全年工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内	不超预算数	10	10
—4—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事故发生率	通过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日常监督检查，达到不发生区域性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不发生区域性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10	10	

			全面提升质量水平	组织专项检查行动，净化市场环境，加快推进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进一步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有效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持续保护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90%	10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共计100分)							100
评价等级(优:90(含)-100分;良:80(含)-90分;中60(含)-80分;差:60分以下)							优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1年度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核查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调整后)	主管部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结果	核查结果
1	保洁、保安等物业管理费	200.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2	食品安全工作经费——餐饮智能监管系统建设	12.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3	食品安全工作经费——年度食品安全工作公众满意度调查	7.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4	食品追溯体系平台运维经费	20.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7	优	优
5	市场监管(双随机抽查、打击传销、信息化建设等)	355.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6	市电梯应急救援指挥中心经费	80.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7	综合执法办案业务费(综合执法局、消调委)	360.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5	优	优
8	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食品药品监管补助经费(食品监管)	91.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9	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食品药品监管补助经费(药品监管)	100.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0	优	优
10	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	68.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0	优	优
11	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工商行政管理专项补助经费	14.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5	优	优
12	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食品监管)	10.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5	优	优
13	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药品监管)	32.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5	优	优
14	提前下达中央2021年反垄断工作补助经费	5.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15	2021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食品监管)	154.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16	2021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药品监管)	10.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0	优	优
17	一次性抚恤金	32.2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18	一次性抚恤金	25.69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19	一次性抚恤金	23.72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20	一次性抚恤金	18.05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21	预留调资-追加人员经费	19.79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5	优	优
22	食品安全工作经费——风险监测经费和暑供食品应急抽检	10.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0	优	优
23	食品检验业务费	36.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0	优	优
24	食品药品检验中心物业费	23.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8	优	优
25	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食品药品监管补助经费（药品检验）	149.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26	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检验费）	54.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27	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药品监管）	8.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28	2021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检验费）	31.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0	优	优
29	2021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科研经费）	8.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0	优	优
30	2021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药品监管）	3.2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31	药品检验业务费	35.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0	优	优
32	一次性抚恤金	3.11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33	上年结算-城建工程欠款	200.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0	优	优
34	内部配套设施	65.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0	优	优
35	不良反应中心物业费	2.4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8	优	优
36	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药品监管）	10.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37	药械不良反应监测经费	4.6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0	优	优
38	市场监管经费	44.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8	优	优
39	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	12.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7	优	优
40	2021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药品监管）	20.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4	优	优
41	一次性抚恤金	17.45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42	专利补助资金	36.84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7	优	优
43	市场监管经费	4.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7	优	优
44	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	9.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7	优	优
45	一次性抚恤金	21.3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46	开发区质量技术监督管理经费	17.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7	优	优
47	办公用房租赁经费	29.8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48	市场监管经费	32.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49	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	10.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50	2021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药品监管）	20.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8	优	优
51	专利补助资金	0.06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52	北戴河新区质监局监督管理经费	13.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53	计量检验检测经费	330.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54	计量器具校准运行经费	240.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55	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	10.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56	预留调资-追加人员经费	58.41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57	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	16.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58	预留调资-追加人员经费	53.07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59	质检所物业费	15.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60	质量检验及管理经费	175.0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61	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药品方向）	5.51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62	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2.95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63	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食品监管方向	0.09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64	提前下达 2020 年质量技术监督专项补助经费（市场局）	9.48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65	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市场局)	11.8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66	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药品抽样	0.86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67	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工商行政管理专项经费（市场局）	1.71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68	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市开发区工商局）	0.6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	优	优
合计		3496.69				

情况汇总：2021 年度本科室项目库项目总数 68（个），共计财政资金（预算调整数）3496.69（万元）。完成自评项目 68（个），共计财政资金（预算调整数）3496.69（万元），未完成自评项目 0（个），涉及财政资金（预算调整数）0（万元）。其中涉密项目 0（个），涉及财政资金（预算调整数）0（万元）。涉及市直部门 1（个），单位 11（个）。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00.38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136.22 万元，降低 14.5%。主要原因是执行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政策。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21.7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2.8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21.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43.5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1.5%。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7 辆，较上年增加 2 辆，主要是接收无偿调拨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5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3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18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0 台（套），较上年减少 1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7 台（套），较上年减少 1 套。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

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

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